

**開戶易匯款條款：**

1. 開戶易匯款手續費豁免只適用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的個人銀行客戶(「指定客戶」)。
2. 指定客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的匯款方可獲享手續費豁免：
  - a. 匯出匯款：
    - 透過網上銀行/手機銀行辦理；及
    - 匯款貨幣可以是網上銀行/手機銀行匯款支援之任何貨幣；及
    - 收款人/賬戶名稱必須與指定客戶(匯款人)相同；及
    - 收款銀行是 (a)中國銀行有限公司(「中國銀行」)內地分/支行、(b)在其他國家/地區 (如澳門、台灣、美國) 中國銀行分/子行 或 (c) 在香港以外 (如泰國、文萊) 中銀香港分/子行。(電匯適用：必須在申請匯款時以 BKCH 為首的 11 位 SWIFT BIC 地址或以 CNAPS 行號指定收款銀行。「中銀快匯」適用：必須選擇中國銀行為收款銀行。)
  - b. 匯入匯款：
    - 匯款人名稱必須與指定客戶(收款人)相同；及
    - 匯出銀行是 (a) 中國銀行內地分/支行、(b) 在其他國家/地區 (如澳門、台灣、紐約) 中國銀行分/子行 或 (c) 在香港以外 (如泰國、文萊) 中銀香港分/子行。
3. 豁免之手續費僅限於上述交易之基本手續費。上述交易若涉及其他費用(例如代理銀行費用)及對並非向客戶收取之費用不在手續費豁免範圍。
4.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5.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的酌情權。
6.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7. 如本宣傳品之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8. 優惠名額有限，額滿即止。

**大灣區旅遊保障計劃**

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代理的「大灣區旅遊保障計劃」(「旅遊保障計劃」)均能為經常遊走於大灣區的您提供所需保障。

由 2020 年 1 月 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成功投保旅遊保障計劃，即可享下列優惠：  
**保費折扣**

計劃名稱	保費優惠	
	中銀香港指定網上渠道/客戶聯繫中心投保	
	「中銀理財」客戶	其他客戶 <sup>#</sup>
旅遊保障計劃	75 折	8 折

#其他客戶指非「中銀理財」合資格客戶

**計劃特點**

**旅遊保障計劃**

提供兩個保障級別及承保期(1-5 天或 1-31 天)的單次旅遊計劃，按您實際需要自由選擇<sup>i</sup>。周全保障特點如下：

- 家庭投保保費可能低至每人每日港幣 8 元<sup>ii</sup>
- 人身意外及醫療保障分別高達港幣 50 萬元及港幣 30 萬元<sup>iii</sup>
- 個人行李及物品被盜、意外遺失或損毀，賠償高達港幣 3,000 元<sup>iv</sup>
- 「高鐵或動車」每滿三小時的延誤可獲「旅程延誤 - 現金津貼」

**重要事項：**

- 旅遊保障計劃由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保險」)承保。
- 中銀香港以中銀集團保險之委任保險代理機構身份分銷旅遊保障計劃，旅遊保障計劃為中銀集團保險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已獲香港特別行政區保險業監管局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41 章)發出保險代理機構牌照 (保險代理機構牌照號碼 FA2855)。
-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

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旅遊保障計劃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集團保險與客戶直接解決。

- 中銀集團保險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一般保險業務，並受其監管。
- 中銀集團保險保留根據投保人及/或受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任何有關旅遊保障計劃投保申請的絕對權利。
- 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旅遊保障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異議爭議，以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的決定為準。
- 本資料僅供參考，旅遊保障計劃受相關保單的條款及條件所限制，各項條款及細則以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閱保單。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以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集團保險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或建議，有關旅遊保障計劃詳情(包括詳盡條款、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主要不保事項包括在受保前已存在的疾病、身體殘缺、戰爭、暴亂、恐怖主義活動等)，請參閱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如有查詢，請聯絡中銀香港分行職員。

#### 優惠條款：

推廣期：由 2020 年 1 月 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 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投保旅遊保障計劃的客戶。所有旅遊保障計劃保單須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生效。
- 成功投保指投保人須將填妥及/或簽署的投保書連同信用卡付款授權書或銀行的直接付款授權書遞交至中銀集團保險；及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繳付保費(逾期繳付將不被接納)。
  - 一、 旅遊保障計劃(「本計劃」) - 「中銀理財」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BOCHK」)/手機銀行/客戶聯繫中心投保本計劃，可享保費 75 折優惠。而其他客戶(指非「中銀理財」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BOCHK」)/手機銀行/客戶聯繫中心投保本計劃，可享保費 8 折優惠。
  - 二、 指定網上渠道：投保旅遊保障計劃 - 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BOCHK」)、手機銀行。
- 若客戶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BOCHK」)投保旅遊保障計劃必須以信用卡繳付保費。
- 旅遊保障計劃保費折扣優惠由中銀集團保險及中銀香港提供。
- 上述優惠不適用於中銀香港及其附屬公司之員工。

#### 註：

- 粵港澳大灣區是指香港、澳門、廣州、深圳、珠海、佛山、中山、東莞、肇慶、惠州、江門。(惟大灣區旅遊保障計劃的旅遊目的地不包括香港)
- 居住地是指受保人在保單年度內居住於粵港澳大灣區 6 個月或以上，並於投保書或書面更改通知內作出相關聲明。
  - (i) 旅遊保障計劃提供 2 種不同的保障額度，包括「優越計劃(1-31 天)」及「標準計劃(1-5 天)」供選擇，詳情可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ii) 在推廣期內，「中銀理財」客戶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應用程式(名稱「BOCHK」)、手機銀行以「家庭」(指合法夫婦及其所有同行的合法子女，子女年齡須介乎 6 個星期至 17 歲、未婚及未有工作)成功投保「標準計劃(1-5 天)」，受保天數為 5 天，以 4 位家庭成員計算，每日保費僅為每人港幣 8 元 (港幣 205 元 x 75 折 ÷ 4 位受保人 ÷ 5 天)。上述保費計算方法僅供參考，折扣後的保費已調整為整數。
  - (iii) 最高保障/賠償額不適用於 18 歲以下或 70 歲以上的受保人，並只適用於旅遊保障計劃的「優越計劃」。有關保障的條款，請參閱相關保單。
  - (iv) 有關保障特點只適用於「優越計劃」，詳情可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